海富通惠增多策略一年定期开放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提前结束开放期并进入下一个封闭期的公告

根据2021年9月14日发布的《海富通惠增多策略一年定期开放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开放申购、赎回和转换业务的公告》，海富通惠增多策略一年定期开放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以下简称“本基金”）原定开放期为自2021年9月17日（含该日）至2021年10月25日（含该日）期间的工作日，本基金接受投资者的申购、赎回、转入及转出申请。

为了更好的保护持有人利益，做好本基金的投资管理和风险控制工作，根据《海富通惠增多策略一年定期开放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海富通惠增多策略一年定期开放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招募说明书》及其更新的相关约定，本公司决定于2021年10月12日提前结束本基金的本次开放期，即2021年10月12日当日及之前的有效申购、赎回和转换申请将全部予以确认，并自2021年10月13日进入本基金的第二个封闭期。封闭期为2021年10月13日至2022年10月12日。封闭期内本基金不办理申购、赎回、转换或其他业务。

重要提示：

1、除本次开放期时间变化外，本基金其余申购、赎回、转换业务办理事项未发生变化，投资者在本次开放期内办理本基金申购、赎回、转换业务的具体事宜请遵循本公司于2021年9月14日发布的《海富通惠增多策略一年定期开放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开放申购、赎回和转换业务的公告》以及本基金的更新招募说明书。

2、本公告仅对本基金本次提前结束开放期并进入下一个运作周期的有关事项予以说明。投资者欲了解本基金的详细情况，请详细阅读本基金的基金合同、招募说明书等法律文件。

3、销售机构对申购、赎回和转换申请的受理并不代表申请一定成功，而仅代表销售机构确实接收到申请。申购、赎回和转换的确认以登记机构的确认结果为准。对于申请的确认情况，投资者应及时查询。

风险提示：基金管理人依照恪尽职守、诚实信用、谨慎勤勉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财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基金的过往业绩并不预示其未来表现。基金管理人管理的其它基金的业绩并不构成对本基金业绩表现的保证。本基金管理人提醒投资者基金投资的“买者自负”原则，在投资者作出投资决策后，基金运营状况与基金净值变化导致的投资风险，由投资者自行负担。

投资者申购基金份额时应认真阅读基金招募说明书，全面认识本基金产品的风险收益特征，充分考虑投资者自身的风险承受能力。

特此公告。

海富通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21 年 10 月 12 日